

证券代码:688052 证券简称:纳芯微 公告编号:2026-007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下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1、苏州国润瑞祺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润瑞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00,91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36%;
2、深圳市慧悦成长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慧悦成长”)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59,42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39%;
上述股东均为国润瑞祺、慧悦成长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及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且均已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因自身资金需求,公司股东国润瑞祺拟在本减持计划披露的减持期间内,通过大宗交易或竞价交易累计减持不超过 600,910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0.36%。
通过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自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自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进行。
若公司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作出相应调整。
2. 因自身资金需求,公司股东慧悦成长拟在本减持计划披露的减持期间内,通过大宗交易或竞价交易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减持不超过 2,259,427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39%。
通过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自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自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进行。
若公司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作出相应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姓名/名称	国籍/地区
持股主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5%以下股东
持股数量	600,910 股
持股比例	0.36%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 422,079 股 其他方式取得 169,831 股

姓名/名称	国籍/地区
持股主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5%以下股东
持股数量	2,259,427 股
持股比例	1.39%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 1,613,876 股 其他方式取得 644,551 股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姓名/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国润瑞祺	1,424,462	0.9044%	2026/1/23 - 2026/4/11	136.36-185.50	2026 年 1 月 17 日
慧悦成长	1,425,284	1%	2026/2/18 - 2026/4/14	159.14-201.47	2026 年 1 月 17 日

注:上述“减持比例”以前期减持计划披露占公司总股本 142,529,433 计算。

三、减持计划的实施

姓名/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国润瑞祺	1,424,462	0.9044%	2026/1/23 - 2026/4/11	136.36-185.50	2026 年 1 月 17 日
慧悦成长	1,425,284	1%	2026/2/18 - 2026/4/14	159.14-201.47	2026 年 1 月 17 日

注:上述“减持比例”以前期减持计划披露占公司总股本 142,529,433 计算。

四、其他事项

1. 拟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2. 大宗交易减持的减持期间为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 2026 年 2 月 4 日至 2026 年 5 月 3 日)。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公司机构投资者国润瑞祺、慧悦成长承诺如下:

1.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 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 上述承诺所述事项已经本企业确认,为本企业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 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减持股份的条件
本企业将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企业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 减持股份的方式
锁定期届满前,本企业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 减持股份的价格
本企业减持或回购所持持有的公司股份的价格(若因股息、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将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要求。
(4) 减持股份的数量
本企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环境、公司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本企业的业务发展需要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
(5) 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
本企业直接回购或增持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前,本企业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的,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形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司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企业方可减持公司股份。本企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首次减持时,自公司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本企业方可减持公司股份。

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届时若修改前述减持规定的,本企业将按照届时有效的减持规定依法执行。

- (6) 本企业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① 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若未违反上述减持意向的承诺事项,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企业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份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如因违反上述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②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前期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未盈利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 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是公司根据自身需要进行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股东将根据市场环境、自身资金需求等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数量、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提示
在按照本次减持计划减持股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严格遵守《招股说明书》相关承诺事项,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5081 证券简称:ST 太和 公告编号:2026-006

上海太和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存在终止上市风险:本期业绩预告的数据均未经审计。公司股票已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的相关财务数据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财务类退市指标或存在其他不能消除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公司股票将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截至目前,公司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最终的审计意见尚未形成。年审会计师出具专项说明,“截至本专项说明出具之日止,根据我们已实施的审计程序和已获得的审计证据,我们不能确定太和业绩预告中 2025 年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超过 3 亿元,以及太和预计将消除财务类退市指标情形。由于太和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尚未完成,具体审计意见以本所出具的太和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为准。”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定,财务类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年度报告披露前,每 10 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本次公告为公司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若触及以下情形,公司股票将终止上市:
1. 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任一情形;

2. 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3.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相关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但公司因进行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按照相关规定无法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除外;

4. 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

5. 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且在法定期限内改正。

公司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条件或者未在法定期限内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年度报告披露前,每 10 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

三、其他事项
公司指定重慶廣大投資者,其相关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太和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5081 证券简称:ST 太和 公告编号:2026-005

上海太和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业绩预告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1)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2)因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第 9.3.2 条规定的情形,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 公司存在终止上市风险:本期业绩预告的数据均未经审计。公司股票已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的相关财务数据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财务类退市指标或存在其他不能消除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公司股票将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截至目前,公司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最终的审计意见尚未形成。年审会计师出具专项说明,“截至本专项说明出具之日止,根据我们已实施的审计程序和已获得的审计证据,我们不能确定太和业绩预告中 2025 年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超过 3 亿元,以及太和预计将消除财务类退市指标情形。由于太和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尚未完成,具体审计意见以本所出具的太和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为准。”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定,财务类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年度报告披露前,每 10 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

若触及以下情形,公司股票将终止上市:
1. 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任一情形;

2. 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3.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相关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但公司因进行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按照相关规定无法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除外;

4. 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

5. 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且在法定期限内改正。

公司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条件或者未在法定期限内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年度报告披露前,每 10 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

三、其他事项
公司指定重慶廣大投資者,其相关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太和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506 证券简称:协鑫集成 公告编号:2026-006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集成”或“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5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在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1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时公司为子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88.7 亿元的担保额度,公司子公司为子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3 亿元的担保额度,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担保额度,上述综合授信及担保额度自 2024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25 年 8 月 18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肥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芜湖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20,000 万元担保额度,公司控股子公司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肥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40,000 万元担保额度,上述担保额度自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担保事项进展情况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子公司协鑫绿能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能科技”或“债务人”)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签署的《供应链金融业务合作协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余额人民币 6,000 万元。

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以下简称“债权人”)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子公司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集成”或“债务人”)与债权人在主债权发生期间基于《最高额融资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连续发生的多笔债权提供保证担保,公司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上述担保已在已签署的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无需再履行审议程序。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 (一) 被担保方 1:
1. 公司名称:协鑫绿能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自然人独资)
3. 住所:南京市栖霞区龙潭街道疏港路 1 号物流基地 3-100 号
4. 法定代表人:丁浩

5. 注册资本:60,000 万元
6.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元器件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90,797.94	196,323.07
总负债	107,817.26	107,863.63
净资产	82,980.67	88,459.44
营业收入	2025 年 1-12 月	2024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44,380.44	202,900.61
营业利润	1,699.62	13,990.53
净利润	1,562.03	12,889.63

(以上 2024 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5 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8.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协鑫绿能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权。

9. 其他说明:协鑫绿能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 被担保方 2:

1. 公司名称:阜宁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3. 住所:盐城市阜宁经济开发区香港路 888 号(A)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02,236.01	281,236.28
总负债	287,274.98	270,623.47
净资产	14,961.02	10,612.81
营业收入	2025 年 1-12 月	2024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191,201.28	662,154.72
营业利润	-4,976.76	6,395.13
净利润	-4,960.14	6,414.46

(以上 2024 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5 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8. 股权结构:公司控制阜宁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9.93% 股权。

9. 其他说明:阜宁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一)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
2. 保证人: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债务人:协鑫绿能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 担保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
5.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 债权的诉讼时效:2026 年 1 月 13 日至 2027 年 1 月 13 日
7. 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及鉴定费、诉讼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为了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债务。

8. 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项下之最后一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二) 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 债权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
2. 保证人: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债务人:阜宁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 担保金额: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5.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 主债权的诉讼时效:2026 年 1 月 21 日至 2027 年 1 月 21 日
7. 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及鉴定费、诉讼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为了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债务。

8. 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项下之最后一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之间互保总额度为 980,000 万元。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 343,32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44.07%。其中公司为子公司绿能科技提供的担保余额 26,3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1.04%;公司为子公司阜宁协鑫集成的担保余额 24,9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0.49%。

公司及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公司控股子公司下属公司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担保纠纷及诉讼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54 股票简称:泰和新材 公告编号:2026-004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解除限售暨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解除限售股份为 32,139,038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3.75%,占解除限售前回购专户股份后总股本的 3.75%。

2.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6 年 2 月 3 日。

一、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取得的基本情况
(一) 本次限售股解除限售情况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和新材”或“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泰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11694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06,318,350 股新股,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股本发生变化的,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

(二) 本次限售股股份登记及锁定安排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总数为 159,730,481 股,已于 2022 年 2 月 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份性质均为非公开发行限售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31 日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其中 127,591,443 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已于 2023 年 8 月 3 日解除限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及锁定情况如下:

序号	股份性质	解除限售数量(股)	锁定日期(月)
1	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解除限售股份	32,139,038	36

二、本次限售股解除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1.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数量变更为 862,934,983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862,934,983 股。

(一) 2023 年 4 月,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
公司以定向发行方式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1,110,000 股于 2023 年 6 月 17 日在深圳交易所上市,新增股份性质均为股权激励限售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864,044,983 股。

(二) 2024 年 3 月,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2024 年 3 月 8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公司办理了完成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计 260,000 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864,044,983 股变更为 863,784,983 股。

(三) 2024 年 10 月,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2024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公司办理了完成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计 500,000 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863,784,983 股变更为 863,284,983 股。

(四) 2025 年 2 月,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2025 年 2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公司办理了完成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计 349,200 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863,284,983 股变更为 862,935,783 股。

(五) 2025 年 7 月,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2025 年 7 月 25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公司办理了完成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计 5,732,600 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862,935,783 股变更为 857,213,183 股。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 中证登记: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863,784,983 股变更为 863,284,983 股。

四、备查文件
1. 限售股解除限售申请表;
2. 股份结构和限售股份的明细表;
3. 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
4.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602 证券简称:世纪华通 公告编号:2026-011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2. 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同比上升 50%以上情形

项目	本期预测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 658,000 万元-686,000 万元	盈利 121,319.82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盈利 580,000 万元-638,000 万元	盈利 164,330.27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282.97%-286.22%	-

基本每股收益:预计 0.77 元/股-0.89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预计 0.71 元/股-0.81 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会计师事务所对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后续具体数据以审计结果为准。

三、业绩预告变动原因说明
1. 公司收入、利润、现金流均实现同比大幅增长,其中公司合并营业收入约 380 亿,同比增长 68%;公司归母净利润预估区间为 655 亿至 693 亿,同比增长预估区间为 357%至 475%;公司扣非归母净利润预估区间为 580 亿至 633 亿,同比增长预估区间为 253%至 285%,经营性现金流同比增长超 70%。公司自 2023 年开始,已实现收入连续 12 个季度同比增长,归母净利润连续两年同比增长幅度以上,不断创下公司的历史新高,业绩增长的动力在全球游戏行业“独树”帜”,其中:

在出海赛道上,Century Games 充分发挥了自身研、发、运、发、运三一体的优势,全面践行以数据驱动的方法论,再创新高。公司是海外唯一在两大游戏赛道都有头部产品的游戏公司,在 SLG 赛道一“双

杰;现象级爆款产品《Whatout Survival》在上线三年后再创新高,在中国手游出海榜中位居第一;爆款新品《Kingshot》创造了 SLG 产品快速增长的奇迹,在中国手游出海榜位居第三。凭借以上两款产品,公司成为 2025 年全球手游排行榜 TOP10 中唯一有两款游戏上榜的公司。同时,公司在全球收入最长精品游戏的休闲游戏赛道持续发力,二合产品《Tasty Travels:Merge Games》进入休闲二合类游戏前 5 名,中国手游出海榜 TOP15,公司研发的《Truck